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特别提示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安新材”、“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2365号)。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承销(以下简称“东兴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1,136.02万股,其中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320.403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15%。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缴纳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320.403万股,占发行总量的15%,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一致。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270.967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544.6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1,815.617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11.76元/股。

根据《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启动回拨前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5,325.30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自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181.60万股股票(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数量)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089.367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6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726.25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4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503943%。

本次发行在缴款环节有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主要变化如下: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于2021年8月18日(T+2)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11.76元/股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认购资金和本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应于2021年8月18日(T+2)16:00前到账。

本次发行网下投资者收取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0.50%,投资者在缴纳认购资金时需一并划付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数量×0.50%(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下投资者如同时中签多次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8月18日(T+2)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南通九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东方园林”)分别于2021年4月28日和2021年6月2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自本次会议获得2020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为了满足各控股子公司的发展需求,将7.2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分配给有担保需求的各控股子公司。

上述担保事项的履行情况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关于2021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一、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南通九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九洲”)因生产经营的需要,近日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签订发行签署了《最高债权额融资合同》,南通九洲向银行申请1,000万元的贷款,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二、担保事项
1.担保对象:南通九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担保期限:自2021年8月20日起至2022年8月19日止。
3.担保范围:为南通九洲提供的担保额度为30,000万元。本次提供担保前,南通九洲累计担保额度为20,000万元,本次担保后,南通九洲累计担保额度为19,000万元。
4.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内,无需再提交董事会审议和股东大会决议。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南通九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4年08月26日
3.注册地址:南通市如皋市长江镇规划路1号
4.法定代表人:罗永生
5.注册资本:15,000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环保设备研发、安装;环保设施运营;为企业提供固废处理技术咨询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公司控股江苏中成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80%,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东方园林环境投资有限公司持股20%。
8.财务情况:
单位:元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于2021年5月7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505号文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报价。

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19,354,932股,约占发行后发行人总股本的25.00%。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2,903,236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1,516,196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4,935,500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

广东中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广东中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旗新材”、“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2,267.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346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保荐机构”)。发行人的股票简称称为“中旗新材”,股票代码为“001212”。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31.67元/股,发行数量为2,267.00万股,本次发行不进行老股转让,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

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360.2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906.8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26.7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040.3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90%。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8月16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0,366,041
 -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644,992,518.47
 -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36,959
 -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1,170,491.53
-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264,734
 -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71,724,125.78
 -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2,266
 -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71,764.22
- 放弃缴款认购的网下投资者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配售对象编码	初始认购数量(股)	初始认购金额(元)
1	韩国投资信托运用株式会社	韩国投资信托运用株式会社-韩国投资中国私募组合基金	1010070001	103	3,262.01
2	韩国投资信托运用株式会社	韩国投资信托运用株式会社-韩国投资中国公募组合基金	1010070002	103	3,262.01
3	韩国投资信托运用株式会社	韩国投资信托运用株式会社-韩国投资中国公募组合基金	1010070003	103	3,262.01

发行人:广东中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18日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ONGXING SECURITIES CO.,LTD.

查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二)获配结果
2021年8月12日(T-2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1.76元/股,对应本次公开发行的总规模为251,195,952.00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引》“发行规模不足10亿元的,跟投比例为5%,但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东兴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4,000万元(本次获配股数1,068,010股,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款项,悦安新材战略配售管理计划已于2021年8月20日(T+4日)之前,依据东兴投资缴款路径退回。悦安新材战略配售管理计划已于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和对应的战略配售经纪佣金合计125,597.98元,共获配2,136,020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1年8月20日(T+4日)之前将超额缴款部分依据原路径退回。

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缴款及配售工作已结束。经确认,《发行公告》中披露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以及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有效。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最终情况如下:

战略配售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不含佣金)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合计金额(元)	限售期
东兴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068,010	12,559,797.60	-	12,559,797.60	24个月
东兴证券悦安新材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36,020	25,119,595.20	125,597.98	25,245,193.18	12个月
合计	3,204,030	37,679,392.80	125,597.98	37,804,990.78	-

二、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1年8月17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寰厅主持了悦安新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未中签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1476,6476
末“5”位数	22858,42858,62858,82858,02858
末“6”位数	958656,458656,5423658
末“8”位数	24786075,30566106,42832443,23024664,48937430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悦安新材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14,525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悦安新材股票。

三、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证监会〔2019〕21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呼伦贝尔驰宏矿业有限公司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公告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驰宏”)全资子公司呼伦贝尔驰宏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呼伦贝尔”)于2021年8月16日19时01分左右,公司全资子公司呼伦贝尔驰宏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呼伦贝尔”)“铅厂”还原炉因炉内温度过高造成炉内有害气体(初步判定为一氧化碳)瞬间外溢,导致四名员工在设备检修过程中不幸吸入有害气体,其中一名员工工人在医院接受治疗,目前四名员工生命体征稳定,无生命危险。事故发生后,公司及呼伦贝尔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对中毒人员进行抢救,处理后,并及时向当地安全生产监管部门进行了报告,事故未对呼伦贝尔驰宏其他生产区域和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2021年8月17日,呼伦贝尔市应急管理局对呼伦贝尔下达了《现场处理决定书》(呼)应急现决〔2021〕0003号,责令呼伦贝尔驰宏停止生产经营活动,立即组织对厂从厂内人员进行有毒有害气体泄露、处置、应急救援培训;落实本次事故防范措施,完成全员从作业人员专项培训;经呼伦贝尔市应急管理局组织相关行业专家会诊,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目前,公司已按照呼伦贝尔市应急管理局的上述要求,立即组织呼伦贝尔驰宏停产并全面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教育全体员工,严格落实各项安全规章制度,对事故原因进行深入调查,对本次事故的具体原因、相关责任、停产时间和对公司的影响有待进一步核实。

公司对本次事故的不幸罹难者表示沉痛哀悼,并对罹难家属表示歉意,相关善后工作正在进一步进行中。

二、呼伦贝尔驰宏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呼伦贝尔驰宏矿业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罗光文
3.成立日期:2007年04月09日
4.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5.注册资本:321500万元

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版传媒”、“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4,444.444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2348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主承销商”或“中天国富证券”。发行人的股票简称称为“龙版传媒”,股票代码为“605577”。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经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发行前每股净资产、剩余报价及拟申购数量、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5.99元/股,发行数量为4,444.4445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3,111.144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7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333.3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4,444.444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4,000.1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8月16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 (一)网上中签缴款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39,927,105
-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239,163,358.95
-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73,895
-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442,631.05

- (二)网下获配缴款情况
经核查确认,2679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3629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按照《发行公告》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的要求及时、足额缴纳了申购款。另有8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8个配售对象没有按时缴纳认购款,其所对应的股份数量1,376股为无效认购,对应金额为8,242.24元;1

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个配售对象未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其未缴足资金部分对应的股份数量为1股为无效申购,对应金额为5.99元。

-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4,442,068
-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26,607,987.32
-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1,377
-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8,248.23

未按时或未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网下投资者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初步认购数量(股)	应缴认购金额(元)	实际缴款金额(元)	实际配售数量(股)	放弃认购数量(股)
1	浙江金帆信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金帆信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2	1,030.28	0	0	172
2	无锡滨盛	无锡滨盛	172	1,030.28	0	0	172
3	烟台莱	烟台莱	172	1,030.28	0	0	172
4	薛其祥	薛其祥	172	1,030.28	0	0	172
5	李季庆	李季庆	172	1,030.28	0	0	172
6	盛小翠	盛小翠	172	1,030.28	0	0	172
7	福冠宏	福冠宏	172	1,030.28	0	0	172
8	傅朝红	傅朝红	172	1,030.28	0	0	172
9	傅朝红	傅朝红	172	1,030.28	1030.25	171	1
合计			1,548	9,272.52	1,030.25	171	1,377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8,248.23股,包销金额为459,879.28元,包销比例为0.17%。

2021年8月18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余股包销资金与网下、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相关费用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证监会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上述网下投资者对本次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电话:0755-28777959、0755-28777960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2021年8月18日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原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暨减持数量过半的公告

信息披露义务人宁波溢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28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为:2021-043),公司股东宁波溢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溢”)持有公司股份共计48,519,3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0%,因经营发展需要拟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内90个工作日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2,533,44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3%,其中,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总股本的5%,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总股本的2%。2021年7月22日至2021年7月29日期间,宁波溢减持所持公司股份1,443,500股,占公司总股份0.153317%,减持后,宁波溢持有公司股份47,075,810股,占公司总股份4.99999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至5%以下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为:2021-067)、《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021年8月17日,公司收到宁波溢《关于减持股份进展的公告》,截至2021年8月16日,前述预披露公告披露的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部分已减持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相关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公告如下:

二、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宁波溢	集中竞价交易	2021年7月22日—2021年7月29日	4.29	6,443,500	0.68%

二、减持前后持股情况